

公司代码：605158

公司简称：华达新材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11,420,00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5,158,500股，剩余506,261,5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5,939,225.00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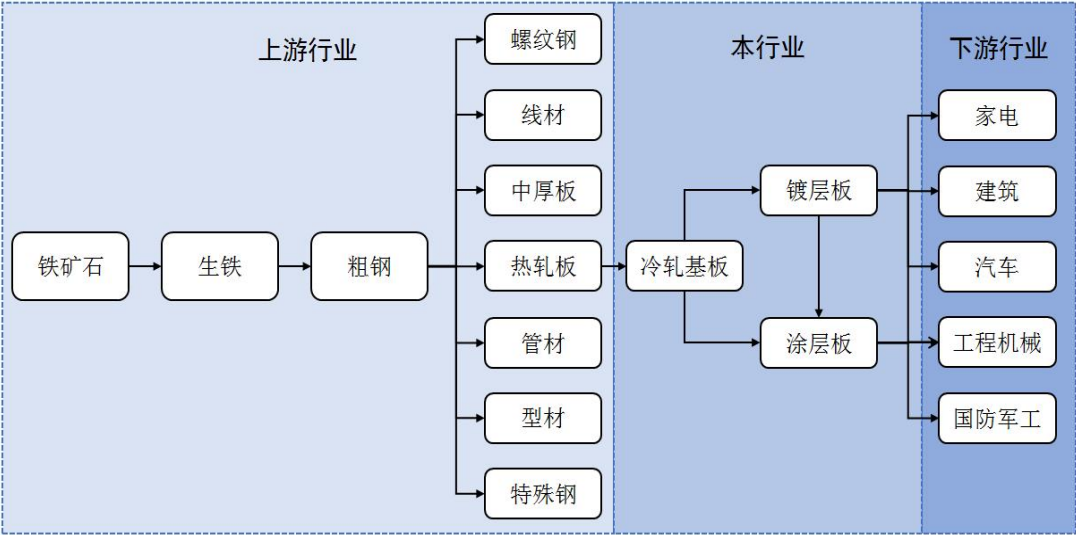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达新材	60515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玉兰	王楚
联系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电话	0571-58837980	0571-58837980
传真	0571-58837981	0571-58837981
电子信箱	hdnew@hdnew.cn	hdnew@hdnew.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属于“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进入 21 世纪，钢铁产品作为最重要基础材料的地位未发生根本变化，纵观世界主要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史，钢铁工业的发展在经济发展中都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中国粗钢、镀锌板、彩涂板产量和消费量都是全球主力，但截止到 2020 年年底，中国粗钢产量和消费量占全球的比例已超过一半，而镀锌板和彩涂板的产量和消费占比还在 50%以下徘徊。2020 年，中国粗钢、镀锌板和彩涂板的产量占全球产量的比例分别为 56.7%，44.6%和 48.1%，而相对应的消费量占比分别为 55%、39%和 37%。镀锌板、彩涂板产销量全球占比相对粗钢产销量全球占比来说还存在一定差距。同时，中国镀锌、彩涂的消费量全球比重还处于相对比较低的状态。

“十二五”时期，我国已建成全球产业链最完整的钢铁工业体系，提供了国民经济发展所需的绝大部分钢铁材料，有效支撑了下游用钢行业和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 年）》指出：钢结构建筑具有抗震性能好、施工周期短、施工现场污染小，建筑垃圾少、钢材可循环利用等优点，但我国钢结构建筑占新增城镇房屋建筑面积比例只有 4%，距美、英等发达国家钢结构建筑占比超过 40%还有相当差距。钢结构用钢比例将由目前占建筑用钢 10%提高到 25%以上。因此未来建筑用钢需求将继续保持增长。

财政部和住建部在 2020 年 10 月联合发布《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在政府采购工程中推广可循环可利用建材、高强度高耐久建材、绿色部品部件、

绿色装饰装修材料、节水节能建材等绿色建材产品，积极应用装配式、智能化等新型建筑工业化建造方式，鼓励建成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到 2022 年，基本形成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政策措施体系和工作机制逐步完善，政府采购工程建筑品质得到提升，绿色消费和绿色发展的理念进一步增强。

“十三五”期间是中国钢铁业结构调整的关键期。转型再平衡的实质就是以市场为导向，从供给侧出发满足钢铁消费个性化、精准化要求。钢材深加工成为重要的突破口，其中对钢材表面涂镀各种有机和金属材料进行处理，提高钢材的附加值是代表性的深加工之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在“十四五”提质发展目标、“碳中和、碳达峰”要求、兼并重组规划下，钢铁行业将朝着提高产品质量、突破并普及更为环保的高端生产技术、提升产业集中度等方向发展。公司生产的热镀锌板和彩色涂层板是促进我国钢铁业结构调整的直接体现，符合未来发展方向。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多功能彩色涂层板、热镀锌板及其基板的研究、生产和销售。拥有冷轧、热镀、彩涂完整产业链，产品规格齐全，供货及时，质量良好，是具有较强的行业影响力和良好社会声誉的行业领先企业。先后获评“杭州市外贸出口领军企业”、“杭州市首批‘鲲鹏计划’企业”、“浙江出口名牌”、“中国金属板材领导品牌”。连续多年位居杭州富阳区外贸出口企业首位，其中彩色涂层板出口量连续多年居国内前列。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需求巨大。热镀锌板和彩色涂层板已广泛用于建筑、汽车、家电等行业产品中。在建筑领域，主要作为轻钢龙骨、建筑层面板、屋顶板、墙体面板、房屋预制构件、门窗、围护结构，用于各类工业厂房、仓库、冷藏库、办公楼、居民住宅、别墅、场馆等。其中彩色涂层板具备的装饰性、经济性，可以替代传统建筑装饰材料；在汽车工业中，主要用于汽车车体的外壳、内板、底板等；在家电和轻工业方面，主要用于各类家用电器的外壳和底板等。

公司一直专注于主业，稳步发展，是国内较早进入热镀锌板和彩色涂层板行业的民营企业之一。长期坚持自主创新，已掌握了产品生产的关键技术和工艺，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通过规模化生产实现对成本的良好控制；通过合理生产组织实现对不同规格产品订单的快速响应；通过精细化管理和严格的绩效考核，实现稳定的产品质量保障，具有良好的国内外客户基础。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销往华东、华中、华南地区及东南亚、南亚、西亚、东欧、南美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在建筑应用领域拥有较强行业影响力，已主持参与 GB/T36023-2018《钢带连续彩色涂层

工序能效评估导则》、GB/T12754-2019《彩色涂层钢板及钢带》、“品字标”《建筑用彩色涂层钢板及钢带》等 8 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浙江制造团体标准的编制。

（二）经营模式

1. 销售模式

公司内销主要销售流程为，每日根据“我的钢铁网”当天公布的热轧板基准价作为参照，结合热镀锌板、彩色涂层板当地的市场行情、当天的供求状况、公司库存情况、客户需求量、付款结算方式等因素，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数量，签订销售订单；之后客户预付部分定金，通常为总货款的 20%；公司根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产品通过检验后，通知客户支付剩余部分货款，收到款项后，通知客户安排交验、提货，实现对外销售收入的确认。对于部分合作时间较长且信誉较好的客户，公司根据政策经审批后，给予一定的赊销额度。

公司外销主要销售流程为，根据基板（热轧板和热镀锌板）当天国内、国外市场价格及加工成本确定定价基准，并综合考虑公司当天库存情况、客户需求量、付款结算方式、交货周期等因素，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数量，签订销售订单；之后客户开具信用证或者以电汇方式预付定金，通常为总货款的 10%-30%；公司根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然后运抵港口进行报关及装船。若采用 FOB 方式，则在产品报关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方在报关装船前需全额结清款项；若采用 CIF 方式，则同样在产品报关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方在产品装船后交付提单前需全额结清款项。

2.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为主，常规备货为辅的生产模式。提前与客户签订销售订单，根据订单确定的产品型号及交货周期，由生产部门制定按月和按周的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后组织生产。对于常用规格型号的产品，公司会根据以往销售经验及市场需求预测，提前进行适当库存储备，以快速满足部分客户的临时需求。

3.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为各种规格的热轧板，热轧板成本占到公司采购额的 90%以上。辅助材料包括锌锭合金、有机涂料和各类化学制剂等。

为满足客户快速供交货的需求，公司需要提前准备原材料以供生产。对于热轧板的采购，公司采用定额采购为主，临时采购为辅模式；在采购定价方面，存在锁价（即按照市场当天现货价格结算）、后结算（即按照供应商发货当月实际平均出厂价格结算）两种方式；付款方面，公司在

提货前付清全款。

在经营过程中，一方面，公司采用定额采购，与大型钢铁企业或信誉良好的贸易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提高公司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保证公司具有数量稳定、质量良好、价格优惠的原材料供应，便于公司物流的计划安排。另一方面，公司采用临时采购，可以综合考虑上下游市场行情，根据实际生产计划灵活调节采购数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7,759,261,204.30	6,035,429,779.61	28.56	5,144,587,88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56,291,507.65	2,438,828,315.41	4.82	2,165,859,261.76
营业收入	6,927,253,367.42	7,579,176,818.23	-8.60	8,112,035,67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407,145.24	334,339,453.65	-31.38	202,282,55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084,473.60	312,644,444.62	-35.04	194,028,78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4,249,561.39	486,338,403.93	-586.13	1,372,934,675.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0	14.55	减少5.35 个百分点	9.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65	-30.77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65	-30.77	0.4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89,403,425.30	1,811,916,890.84	1,634,614,175.22	1,891,318,87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083,805.34	85,077,536.14	-23,282,275.05	96,528,07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199,732.06	80,667,226.03	-27,377,807.19	87,595,3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226,911,441.52	-2,352,129,816.47	-692,078,184.68	906,869,881.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7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	0	294,814,000	57.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6,240	41,647,760	8.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邵明祥	0	20,137,000	3.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邵升龙	0	8,632,000	1.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600	5,548,400	1.0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富阳聚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8,800	5,256,200	1.0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严晓东	3,430,000	3,430,000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建投证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先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139,798	3,139,798	0.61	0	无	0	其他
沈立刚	2,640,000	2,640,0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章程	2,500,000	2,500,0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邵明祥、邵升龙为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邵明祥、邵升龙分别持有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 70%和 30%的股权，为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邵明祥持有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94%的财产份额,持有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5%的财产份额；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富阳聚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家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为公司及关联方的员工、实际控制人亲属等，两家合伙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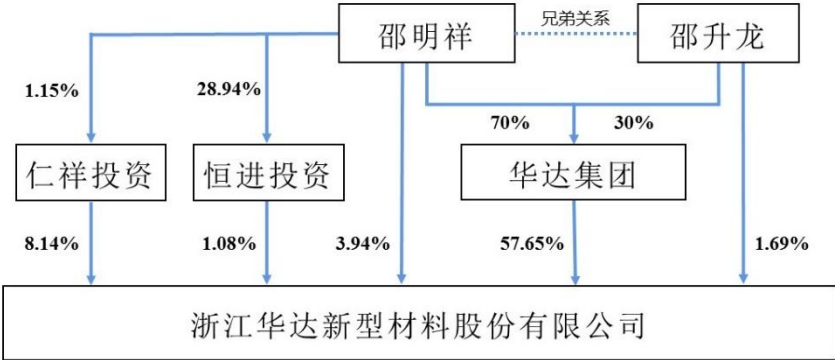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 年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92,725.34 万元，同比下降 8.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40.71 万元，同比下降 31.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08.45 万元，同比下降 35.0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6,424.96 万元，同比下降 586.13%。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5,629.15 万元，同比增长 4.8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